附件2

缴费说明

各位学员，报名审核通过后，请尽快缴费，缴费方式不收取现金，缴费以网银、电汇、银行柜台现金交款、手机银行转账的形式交纳，请缴费学员在汇款备注栏注明“职称继续教育培训费”字样。报名学员请在2018年7月23日-8月20日之间进行缴费并以银行出具的各类进账单为开具发票、办理现场报到业务的唯一凭据。账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设计研究院

银行账号：107002714719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新疆乌鲁木齐市光明路支行

开户行行号：104881006055

税号：916501002286657890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光明路26号

电话：0991-8801198

|  |
| --- |
| 2018年度职称继续教育学员收费核对表（级别： 专业：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个人电话 | 　 | 培训专业 | 学号： |
| 发票类型 | 普票 | 　 | 专票 | 　 | 单位全称 |   |
| （打 √ ） | 公司税号 | 　 |
| 开户银行 | 　 | 公司地址 | 　 |
| 开户行账号 | 　 | 公司电话 | 　 |
| 汇款日期 | 　 | 汇款时间 | 　 |
| 学费缴纳方式 | 　 |
| 1【银行回执单（黏贴处）】 |
| 2【开专票的提供一般纳税人认定书复印件（黏贴处）】（学员问各单位财务要） |
| 　 |
| 　 |
|  |
|  |
| 备注信息： |
| 注：1、 请各位学员详细填写上述信息并仔细核对，如有错误后果自负。 |
|  2 单位统一打款的请学员询问是分开按人头开票还是统一开一张票并在备注信息中填写。 3 请学员报到时将《学员收费核对表》、《报名表》统一交班主任并签字确认。 |
| 班主任姓名： | 牛春兰 宁浩羽 | 学员本人签字： | 　 |
| 以上信息核对无误 |